

建设高素质党员干部队伍

——省人大常委会机关举办两期处科级党员干部专题培训班侧记

本报通讯员 刘辉

加紧学习 抓住中心

为推动云南省人大常委会机关党员干部持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省委组织部、省直机关工委关于做好党的十九大精神干部轮训和在全省开展“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工作要求，经省人大常委会领导同意，2018年5月2日至18日，省人大常委会机关委托省委党校举办两期处科级党员干部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培训班。此次培训的目的是围绕“学懂弄通做实”要求，进一步深入学

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省委组织部、省直机关工委关于做好党的十九大精神干部轮训和在全省开展“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工作要求，经省人大常委会领导同意，2018年5月2日至18日，省人大常委会机关委托省委党校举办两期处科级党员干部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培训班。此次培训的目的是围绕“学懂弄通做实”要求，进一步深入学

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省委组织部、省直机关工委关于做好党的十九大精神干部轮训和在全省开展“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工作要求，经省人大常委会领导同意，2018年5月2日至18日，省人大常委会机关委托省委党校举办两期处科级党员干部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培训班。此次培训的目的是围绕“学懂弄通做实”要求，进一步深入学

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维护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确保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省委组织部、省直机关工委关于做好党的十九大精神干部轮训和在全省开展“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工作要求，经省人大常委会领导同意，2018年5月2日至18日，省人大常委会机关委托省委党校举办两期处科级党员干部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专题培训班。此次培训的目的是围绕“学懂弄通做实”要求，进一步深入学

紧跟形势 受益匪浅

两期培训紧跟形势需要，紧贴人大工作实际，起点高、靶向准、落点实，邀请了省委党校欧黎明、王云强等著名专家学者全面解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系统阐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全面从严治党总要求，帮助了解机构改革的目标任务和新要求，并在培训结束组织闭卷测试，检验培训效果。两期培训均安排半天进行小组讨论，让大家在互动交流观点意见、碰撞思想火花，促进学习成果转化成为工作具体思路、方法和措施。

从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到依法治国，从党的十九大精神解读到全面从严治党研究，每期短短4天的集中培训，让广

大学员学有所悟、学有所进、学有所得。培训既提升了广大党员干部的理论素养和素质本领，又强化了党性锻炼和党性修养。通过培训，大家表示，一是进一步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作为政治机关的党员干部，任何时候都要自觉把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军队统帅、人民领袖地位作为最大的政治，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决定的坚决服从、禁止的坚决不做。二是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加深同理理解。通过学习培训，更加全面把握了党的十九大精神的思想精髓，更加深刻领

会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更加增进了对核心的思想认同、政治认同和感情认同，更加坚定了永远听党话、铁心跟党走、坚决拥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军队统帅、人民领袖地位作为最大的政治，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决定的坚决服从、禁止的坚决不做。二是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加深同理理解。通过学习培训，更加全面把握了党的十九大精神的思想精髓，更加深刻领

会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核心要义，更加增进了对核心的思想认同、政治认同和感情认同，更加坚定了永远听党话、铁心跟党走、坚决拥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军队统帅、人民领袖地位作为最大的政治，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做到党中央提倡的坚决响应、决定的坚决服从、禁止的坚决不做。二是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加深同理理解。通过学习培训，更加全面把握了党的十九大精神的思想精髓，更加深刻领

云南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 云南日报时政部

合办

投稿邮箱 ynsrdxc20151229@126.com

代表风采

铁腕柔情化矛盾暖人心

——记临沧市人大代表李智

李智曾被云南省人民检察院评为“云南省先进检察人员、云南省公诉业务能手”；她发表的公诉意见书获评“云南省优秀公诉法律文书”，她所负责的公诉科被云南省人民检察院评为“全省未检工作优秀团队”，被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安部、司法部等联合表彰为“全国老年维权工作先进集体”；她是“临沧市公诉业务标兵”，被临沧市人大常委会评为“为民办实事先进个人”。

奉献爱心 让群众温暖

“我们为群众办实事，不是说非得为老百姓做多么伟大的事，而是要去解决群众面临的现实困难，饥饿时的一袋大米，天冷时的一件保暖衣服，一点一滴地为百姓雪中送炭，一件一件地为百姓解决困难。”这是李智心中一直坚守的原则。她积极反映群众的呼声，帮助因犯罪遭受困难的群众，为困难学生申请助学金，为建档立卡贫困

户申请扶持资金，为被害人申请国家司法救助，为边远山区的村组解决道路不畅、饮水困难等问题。四年来，她为30多户困难群众申请解决各项资金40余万元。

蚂蚁堆乡邦谷村李星超两姐弟的父亲因故意伤害致妻死亡被判入狱，家中仅剩未满10周岁的姐弟俩，他们情绪低落、性格也变得孤僻。李智了解情况后，主动与孩子所在村、组联系，争取基层组织的关心与爱护。她多次与两姐弟及其近亲属座谈，开展心理疏导工作。通过与有关部门协调沟通，她为孩子们成功申请了低保，并为其申请到1万元国家司法救助金和

临翔区人民检察院公诉科科长李智于2014年3月当选为临沧市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作为一名女检察官，她始终牢记“人民选我当代表，我当代表为人民”的责任和使命，在为群众办实事的实践中，用自己的实际行动诠释了一切权力来自人民的内涵，服务群众就是每一名人大代表应该承担的责任。

宣传法治 促社会和谐

李智常年倾心于青少年思想道德教育工作，在法制课堂上，她被学生们亲切地称为“海霞妈妈”。在2015年、2016年的临沧市精神文明表彰会上，她连续被评为“临沧市思想道德教育先进工作者”。她所办理的未检案例被拍摄成微电影《检察》，获亚洲微电

影金海棠最佳作品奖。在博尚镇那招村中心完小的操场上，李智把法制课堂办到了脱贫攻坚挂户孩子的身边，用孩子们听得懂的语言讲解党的政策和法律常识。她结合一起酒后驾车引发的交通事故案件，告诉群众喝酒以后开车构成犯罪的后果。她组织开展蒲公英行动·与法同行伴成长系列未检主题活动，进行“打击和预防校园暴力犯罪”多场专题法制讲座，先后帮助近100名犯罪的未成年人迷途知返。

“我是一名检察官，也是一名人大代表，自己所要做的就是心系群众、为人民办实事。”她这样说，也一直在这样做。矛盾化解的办案过程阳光透明，办案效果合法高效，被告方和受害人在刑事和解过程中感受到一名人大代表的人文关怀，个案处理结果更是实现了多方共赢，她让群众在一个个案件中切身感受到了人大代表在依法履职中的司法公信力。

本报通讯员 普德兴 杜华贵

随笔

努力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与时俱进

治国理政，什么是根本？习近平总书记的回答是，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是根本。“治国犹如栽树，本根不摇则枝叶茂荣”。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党领导人民经过长期奋斗、艰辛探索取得的伟大成果，必须倍加珍惜、长期坚持，这就是根本；根本不动摇，我国在经济、政治、文化、社会和生态文明的发展就能取得长足进步。

如今，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已经走过了64年的发展历程，正确理解这一制度在国家整个政治体系中的地位和作用，对于推进我国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乃至整个政治制度的发展，仍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国家根本政治制度建设，全面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推动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理论和实践创新取得重大成果。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就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做好新形势下人大工作发表重要讲话、作出重要指示，全面阐述我国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历史必然性、伟大成就和基本经验，深刻指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的根本政治制度安排，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支撑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根本政治制度，对加强和改进人大工作、充分发挥国家权力机关作用提出明确要求，为更好发挥国家根本政治制度作用指明了前进方向、开辟了广阔空间。

地方各级人大及其常委会要全面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会议精神，长期坚持、不断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真正成为全面担负起宪法法律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打铁必须自身硬，今后要做好以下工作：一是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加强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完善人大常委会党组对同级党委的报告、请示制度，推进“四个善于”的制度化机制建设。二是运用法治思维

牢固树立正确的立法价值理念，完善地方立法工作机制，发挥人大立法主导作用，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不断提高立法质量。三是健全讨论决定重大事项制度，把讨论决定重大事项与加强监督工作和推动建议议案办理等工作有机结合，对拒不执行、不落实决议决定的加强问责追究，维护各项决议决定的法律权威。四是加强与代表和人民群众的联系，为代表更好地履职提供服务保障。进一步健全代表视察活动、年中集中活动、重要工作征询代表意见等方面的制度。结合人大及其常委会审议的议题，主动听取各级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的意见，使各项议题具有更坚实的民意基础，更好地代表人民群众的意见。五是增强人大应用现代网络技术手段的能力，加强与不同年龄学历层次人士的沟通，主动回应其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人大工作的关注。健全回应网络舆情机制，增强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对年轻人的吸引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共产党人依靠学习走到今天，也必然要依靠学习走向未来。我们要认真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坚定理想信念，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自觉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坚定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自信，依法行使立法权、监督权、决定权、任免权，为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讲好云南人大故事作出应有的贡献。

朱珠

资讯

陆良市人大常委会——五措施强化代表履职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高乔丽)为切实做好人大代表工作，陆良市人大常委会采取五项措施，强化代表履职保障，丰富代表活动形式，促进人大代表作用有效发挥。

一是制定《关于加强“人大代表之家”规范化建设管理的意见》，争取曲靖市人大常委会补助资金23万元、县财政专项补助经费92.4万元，推进乡村两级“人大代表之家”规范化建设。积极推进代表履职服务信息化建设，将49.54万名选民信息录入云南省人大选举任免信息服务平台，992名县乡人大代表基础信息录入云南省代表履职服务平台。二是加强代表意见

建议督办。建立了人大常委会督办县人大代表重点建议制度，完善代表意见建议督办工作机制。三是强化履职服务保障。县、乡财政分别按照每人每年2000元和1000元的标准预算拨付县、乡人大代表依法履职。四是提高代表活动实效。健全代表联系选民制度、代表学习制度、代表小组活动制度等；实行三级代表工作目标管理责任制，出台《陆良县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履职管理办法》。五是加大宣传表彰力度。通过电视、广播、人大网站、微信等大众传播媒介对人大代表先进事迹和工作亮点进行宣传报道，传播正能量。

宾川县人大常委会——出台实施办法促进“办理回复”向“办理落实”转变

本报讯(通讯员 李艳梅)为进一步增强监督实效，大理州宾川县人大常委会出台了《宾川县人大常委会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办理跟踪问效实施办法》，促进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从“办理回复”向“办理落实”转变。

该办法共十九条，有四大亮点。一是明确了常委会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的形成及交办时限。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经县人大常委会主任或主任委托的副主任签发后形成县人大常委会文件，于人大常委会会议后3个工作日内交“一府一委两院”研究处理。二是明确了督办机构征求意见，经督办机构同意后3个月内向县人大常委会提出贯彻落实或办理落实情况报告。三是明确了督办的

程序、形式和结果反馈。向督办机构发放《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交办督办情况记录表》，由督办机构定期填写跟踪问效情况，及时向主任会议报告。主任会议认为承办单位办理不力，责成承办单位重新处理，限期整改；主任会议认为有必要时，决定承办单位在县人大常委会会议上报告决议、决定和审议意见执行情况，并进行满意度测评，测评结果同时向社会公布。四是明确了法律责任，强化责任追究。连续两次满意度测评为不满意的，常委会向有关部门提出调整承办单位负责人工作的建议，测评结果抄送县纪委、县委组织部和县绩效考核工作机构；对影响极其恶劣、造成严重后果的，将开展专题询问，依法启动质询、特定问题调查、撤职案等监督方式。

监督纵横

贯彻绿色发展理念 护航生态文明建设

——南华县人大常委会依法履职侧记

近年来，南华县人大常委会坚持绿色发展理念，以“争做生态文明建设排头兵”为目标，依法履职，多措并举护航生态文明建设，为南华的天更蓝、地更绿、水更清、群众更富裕焕发新作为。审议政府工作紧盯生态环保。去年以来，南华县人大常委会紧盯生态环境保护和绿色经济发展，聚焦生态文明建设热点问题，先后听取和审议县人民政府关于砂石资源开采秩序整治、环境状况和环境保护目标完成情况、棚户区改造建设、草原生态保护奖励机制项目实施情况等报告。针对存在的问题，汇集人民群众、人

大代表、专家等各方的意见建议，形成有针对性的审议意见交县人民政府办理落实，并督促相关部门认真落实环保目标任务、加强环境监测、加大环保执法。开展调研聚焦城乡环境。开展以来，南华县人大常委会组成调研组，深入全县10个乡镇，对全县砂石资源开采秩序整治、美丽乡村建设和易地扶贫搬迁、民族团结示范镇创建等工作进行调研。以存在问题为导向，提出切合实际的调研报告，为县委决策部署提供科学参考；督促县人民政府及其职能部门加大工作力度，切实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全县

203.87万亩天然草场得到有效保护，先后关闭取缔非法开采砂石场60个，有效遏制了非法开采破坏生态行为，生态环境得到修复改善。组织代表视察紧盯环境治理。县人大常委会结合县委20项重点工作和政府25件惠民实事的推进落实，组织40多名州、县人大代表对脱贫攻坚工作、城乡自来水供水管网、老高坝工业园区建设、龙川江河道治理、全县河长制落实情况等重点民生工程进行6次代表持证视察。督促县人民政府建立“政府主导、社会推动、全民参与”的绿色发展体制，落实监

督责任，提升城乡群众生活品质。环保世纪行凝聚合力见实效。县人大常委会经过精心筹划，在环保世纪行活动的组织、动员、新闻宣传等方面进行了有益探索和创新。配合省州组委会深入乡镇、村组、企业等基层一线进行宣传采访报道，丰富活动内容，创新活动载体，拓宽活动渠道，充分把人大监督、舆论监督和群众监督三种监督形式有机结合起来，提高广大干部群众的法制观念和环保意识，推动全县环境保护工作向深层次拓展，形成了人人保护生态、爱护环境的良好舆论氛围。本报通讯员 王兆松